

证券代码：688557

证券简称：兰剑智能

公告编号：2026-006

兰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兰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5年3月2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吴耀华先生召集并主持，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审议并通过如下事项：

1、审议通过《关于第二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经审议，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回购股份将在未来适宜时机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价格不超过56.01元/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含）；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6个月内。

为保证本次回购公司股份顺利实施，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或其授权人士全权负责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相关事宜。授权期限自公司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兰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二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

案暨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6-007）。

特此公告。

兰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24日